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被保荐机构简称：思特奇
保荐代表人姓名：韩杨	联系电话：021-23153888
保荐代表人姓名：周昆	联系电话：021-23153888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 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无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6次
（2）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1次
（2）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1次
（3）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0次
5. 现场检查情况	
（1）现场检查次数	0次
（2）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交易所规定报送	不适用
（3）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6.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6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 向交易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交易所报告的次数	1次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关于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培训事项顺利完成，达到了预期目标。
8. 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否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 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 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1次
(2) 培训日期	2019年6月11日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合规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等监管动态和内容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 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 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 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 “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无	不适用
5. 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2017年3月至2018年3月，公司多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并于2018年4月补充履行审议程序及披露相关信息。2019年3月1日，公司披露《关于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补充及更正公告》，累计置换金额更正为1,795.96万元。	2019年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予以重新确认的议案》，对公司该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追加确认。公司独立董事也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经

		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及保荐机构再度核查确认，累计置换金额更正为1,795.96万元。2019年6月11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予以重新确认的议案》。
6. 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 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 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 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 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 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	是	不适用
2、关于稳定股价的相关承诺	是	不适用
3、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是	不适用
4、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是	不适用
5、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是	不适用
6、督促尽快注销关联方的承诺	是	不适用
7、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任何情况下均不会滥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均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的承诺	是	不适用
8、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补缴风险的承诺	是	不适用
9、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相关承诺	是	不适用
10、承诺主体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是	不适用

1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关联方注销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2、关于股权激励的相关承诺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 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无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无
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韩 杨 周 昆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0 日